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ST 鲁丰 公告编号：2016-090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25日、2016年8月26日、2016年8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说明

1、公司在2016年8月16日发布了《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文件，公司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风险进行了提示，请投资者关注，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股价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在2016年8月26日披露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中预计本公司2016年1-9月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00——1850万元，业绩变动的原因是本报告期关联方往来款项收回后，冲销2015年度公司对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具体情况见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